

证券代码：839957

证券简称：中航太克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## 中航太克（厦门）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陈文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余颖卿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胡新怡先生为公司销售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何春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刘坚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1 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陈文全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#### 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总经理陈文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,501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5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财务负责人余颖卿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销售总监胡新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总工程师何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常务副总经理刘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本次任命系公司董事会换届后，重新任命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本次被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连选连任，不存在新任董监高的情况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且此次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为连选连任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航太克（厦门）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中航太克（厦门）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